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x Biopharmaceuticals (Wuhan) Co., Ltd.

翰思艾泰生物醫藥科技(武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78)

自願公告

獲批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開展注射用HX111臨床試驗

本公告由翰思艾泰生物醫藥科技(武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本公司開發的創新藥注射用HX111(「**HX111**」)已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開展臨床試驗。

HX111為首創(FIC)OX40靶向抗體偶聯藥物(ADC)。臨床前研究表明，OX40為腫瘤相關抗原(TAA)，於若干惡性腫瘤(包括部分淋巴瘤)中相較於正常組織呈過度表達，因而成為如HX111等ADC方式的合適靶點。此外，OX40亦在腫瘤微環境(TME)中的調節性T細胞(Treg)呈過度表達，而該等Treg已知可抑制抗腫瘤免疫。清除該等Treg代表癌症免疫療法的一種新作用機制(MOA)，此效應可透過HX111實現，具備潛在泛癌症應用前景。

HX111為本公司繼HX009及HX044兩項FIC雙特異性抗體(BsAb)療法後，推進至臨床開發的第三個首創分子。本公司將繼續努力，透過臨床開發帶來更多新穎FIC藥物，並最終推向市場。

承董事會命

翰思艾泰生物醫藥科技(武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張發明博士

香港，2025年12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張發明博士、李其翔博士及劉敏先生；*(ii)*非執行董事李健博士及肖婕妤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畢紅鋼博士、陳奇峰先生、王世雄先生及張瓊光博士。